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80147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09號4樓

承辦人：周珮樺

電話：07-2153918轉14

傳真：07-2157407

電子信箱：c89g127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家字第10370109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PP照片上傳步驟說明隨文引入(7861658_10370109800A0C_ATTCH1.doc)

主旨：為推廣教育部家庭教育APP「KISS媽咪 傳送愛」系列活動

，請協助宣導並鼓勵所屬踴躍上傳照片參加抽獎，如說明
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係配合5月母親節以APP方式規劃上傳照片抽獎方式，期讓所有的人透過智慧型手機，傳送對母親或主要照顧者的感恩，以增進家人關係。
- 二、活動時間自5月1日至30日截止，傳送步驟，請先至教育部家庭教育網（<http://moe.familyedu.moe.gov.tw/front/bin/home.phtml>）掃描QR Droid後，進入主題遊戲館點選五月/上傳kiss媽咪的合照/選擇一個貼圖/資料填寫/抽獎試手氣，可以重覆上傳多次，每組手機號碼每月只有一次得獎機會（如說明）。
- 三、凡抽中者可於103年6月15日至8月15日至所在縣市家庭教育中心領取精美小禮物乙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屏東縣政府、南部科學工業



1037010980



園區管理局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議會、中華電信公司南區電信分公司新營電信營運處、中華電信公司南區電信分公司屏東營運處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五總隊、中華電信公司南區電信分公司屏東電信營運處、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、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臺灣南區辦事處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財政部高雄市關稅局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、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政府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郵局、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中心



主任 沈素甜

